鲁斯特的老家只建了一半，没有院子的小屋孤零零地立在田野上，周围的土地都是父母的父母把一辈子卖给贵族换来的，到了鲁斯特的父母，战争爆发了。那天晚上，两个人在房前站了许久，确认除了彼此这两条命之外什么也带不走之后，他们才离开了这里。

战争打了三十年，人类与精灵从来不介意在战争上浪费笔墨，而当一切结束之后，填补伤口的只有眼泪和夜以继日的欢爱。鲁斯特的出生在那之前，这个健康诞下的纯种人类在难民营里收到的祝福颇少。一个孩子，在他拿得动锄头之前只能算是头废物，即使是战场上下来的被斩去双腿的士兵也能和女人们从事工作，一个孩子却什么也做不了。这是事实，这不容争辩，周围的所有人都这么说，都这么想，他们白天哀悼亡者的不幸，夜晚庆幸抢食的嘴又少一张。同人们以笑脸相迎是那么的辛苦，鲁斯特从小就学会了这个，笑容，谦卑，没人教会他不卑不亢，因为和他同龄的人只他一个，他要么待在帐篷里等着烂掉，要么拖着不成熟的身体在被分配的荒地里工作到落日。

父母从来没有说过什么，这让鲁斯特觉得，一切都是应该的。孩子就应该，不，在他心里大概，完全没有孩子这个概念，因为在他获得身份证明，遗产委员会的人说出“孩子就是盘尼西林的未来”的时候，他完全没觉得是在说自己。

14岁，战争结束了，人类胜利的消息从王都传到了各地，在欣喜与狂喜中，难民营里夜夜笙歌。次年，第一声婴儿的啼哭震破了天，婴儿潮开始了。

祝福，祝福落在每一个诞生的孩子身上，孩子们在众人的拥簇下受洗，获得名字，每个孩子都得到了理应得到的关怀与慈爱。纵使他们完全不能劳动，纵使他们吵闹非凡，人们仍然毫不吝啬自己的爱，这是他们应得的，若孩子在没有爱的情况下长大，他们会伤心到落泪，仿佛每个得不到爱的孩子得不到爱的原因都是他们。鲁斯特默默注视着一切，他也认为，孩子应当得到这一切，他同样觉得，自己自己不属于那些孩子中的其中的任意一个。爱这种东西，大概意味着虚荣与虚伪，还有一些莫名其妙的东西，弄得人怪不好意思。

领土收复的消息是差不多，一年以后传来的。

每隔三个星期，士兵们站在难民营的中央，宣读着哪里哪里重新回归盘尼西林的怀抱，哪里哪里的难民几时就应离开。得到消息的人们欢呼雀跃，庆幸自己终于离开了这片该死的地方。其余的人们也并不灰心，他们明白强大的祖国永远会夺回原本属于自己的一切，那太阳以下的一切。于是乎，难民营里的人们越来越少，帐篷拆了又拆，除了垃圾什么也不剩，剩下的人依旧如往常一样，完成上头安排下的工作，上头让他们走，他们便走，上头让他们留，他们便留。三十年，荒地变成了生机勃勃的原野，给他们下达命令的人换了再换，工作也从最开始的手工工作与垦荒，变成了对经济作物的采收与种植，盘尼西林拥有这世界上百分之九十的耕地，土地上长什么他们就吃什么，土地上长不出什么他们得想办法让土地长出点什么。

第二年，战争结束的第二年，政府命人拆除了围在难民营周围，圈养了他们三十二年的矮篱笆。它存在的时候，这几和外面就是两个世界，它消失了，这里和外面仍然是两个世界。外面是荒原，这里是绿地，带刺的篱笆让绿意戛然而止，仿佛北方出海口，浑浊的河流与澄澈的海。三十二年，他们从未迈出这里一步，几平方公里的土地是政府给他们最大的宽容，几乎所有郡都都不欢迎外来者，尤其是难民，当然，有人不算是难民，他们比其他人更能得知消息，早早就坐上马车拉上财物过起了一成不变的上流生活，这种人无论到哪里都不会足踏泥尘。

至于剩下的人们，他们好像被祖国遗忘了。

等待了两年，什么也没有，故乡好像真的已经沦陷，落入了精灵们的手里。

鲁斯特自懂事起就被告知，这片生他养他的狭小地界并不是他的故乡，他的故乡在南方，雨水充沛，土壤肥沃，遍地黄金。鲁斯特没见过黄金，只见过一次银，那次，几个陌生人冲进帐篷里把一切翻了个底朝天，摸出了一对镶着红色石头的银戒指，他们笑着跑了出去，还不忘给了鲁斯特一拳。他们是外面来的人，外面来的人当然可以自由进出，他们把这偶尔的劫掠当做小消遣，这大概是侵占他们土地的补偿。不能反抗，反抗即是死刑。

战争结束的第一年，父母的脸上挂满了和旁人一样的欣喜神情。

第二年，他们脸上回归了同往常一样的冷漠。

第三年春天，母亲死了。

父亲掘地三尺，挖出了一个小盒子，那是他们三十年前所有的一切，仅仅是一个装饰着花纹的小盒子，他卖掉盒子，换来两枚银币，将母亲安葬在荒野上。母亲的周围还有数不尽的坟墓，歪七扭八的墓碑立在这片荒野，有的几近毁坏，有的无人打扫。这是盗墓贼来了都嫌穷的地方，不过，免于打扰也算是个好处。母亲的葬礼只来了四个人，他，他的父亲，一位遗产委员会的成员，还有一名牧师。牧师翻开陈旧的圣典，扯开嗓门唱着圣歌，那是安抚灵魂送走死者的诗，经他的嗓子，听起来格外刺耳。他和父亲抬着母亲的棺材，从上面慢慢放下。那是他最后一眼看到母亲，没有疲劳，没有忧愁，没有爱意，没有苦闷，只有一成不变的平静与死者的安详。她大概真的死了，不能再用粗糙的手抚摸他的头，也不能坐在床头缝补衣裳。鲁斯特没有什么感觉，他只知道母亲死了，以后再也见不到了，仅此而已。

圣歌结束，父亲跪倒在地，口吐鲜血，死在了棺材里。

往后的事情鲁斯特记不太清，他签了几份文件，用铁锹往棺材上扬了几锹土，从中午忙到了落日，借着最后的阳光，他看到了墓碑上分明同时刻着父亲与母亲的名字。此时，他才哭出声来，他很清醒，只是身体止不住哭泣，他想停下，但身体就像一辆失控的矮人火车，非得到了能量耗尽，或者撞上什么才能停下。就这样，他从出生开始第一次哭泣，哭到了昏迷，直到第二天太阳升起，鲁斯特醒了过来，他疲惫的身体几近崩溃，这时他发现手里握着什么东西，那是一张驱逐令，限时三日，除了这里，能滚哪里滚哪里。

待他回家，所有帐篷都被移平，仅剩的数个难民呆呆坐在地上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鲁斯特知道该走了，但去哪，他不知道。城市？素未谋面的故乡？还是去其他的什么地方？鲁斯特不知道，他也不知道卡尔斯忒娅的战斗还在继续，他同样不知道北方已经满目疮痍，他觉得自己应该往北方走，因为北方发达，即使自出生以来的苦难都来源于北方，他还是要往北方走。他穿过草地，跨过分界线，沿着稍可明辨的路，向着北方走去。

每个郡都都有两个核心城市，这是约定俗成的规矩。

每个郡都的核心城市都有一个名字和郡都一样，这也是约定俗成的规矩。

盘尼西林最北方的郡都，克罗，得名于盘尼西林王的十二骑帕拉丁之首，克罗·布伦尼尔，有君王的利刃之意。但是如今，克罗半数领土已经沦陷，她的核心城市克罗已经成了同精灵接壤的边境，从外表来看，很像是将一把利刃埋进了精灵的身体，但事实并非如此，精灵在沦陷的土地上进行了一遍又一遍的屠杀，直到异种被屠杀殆尽才停下，期间，许多有志之士曾经尝试营救，但他们都失去了一切消息，大概是死在了里面。

郡长坐在他的办公室里，隔着桌子对着跪在他面前的人说话。

“非法翻越边境，照常理你应该被砍去双腿，但这是特殊时期，我们可以放过你。”郡长坐着的位置，原本是冲着克罗广袤的土地，到现在，过不了三公里就成了精灵们的地界，他现在就像是对着精灵的土地说话。下属曾劝告他调转位置，他通通没有采用，他大概觉得日后会有可能收复领土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。”

“鲁斯特。”

“来自哪里。”

“我的故乡？”

“是，你的故乡。”

“我的故乡在南方，精灵那边。”

“南方哪来的精灵。”郡长对他的话有些疑惑，“精灵全在北方，东方是亚历山大，西方是矮人，南方全是我们的土地。”

“这怎么可能。”

“过来，孩子。”郡长把鲁斯特简单桌子跟前，他的桌子上用一张地图作为桌布，他指了指克罗所在的地方，克罗北方有一大片被新涂成了绿色，绿色代表的就是精灵。

“你看，这就是我们在的地方。”

鲁斯特看到，那个地方几乎仅仅贴着新绿，但在他看来，精灵还是在南方。

“所以你到底来自哪里，有身份证明也可以。”

“我是难民，三十年前我的父母逃到了北方，就在难民营。”

郡长揉了揉头，“难民营，我们没有那样的设施，隔壁郡都也没有。”

“那我…”

“嗯，这都没关系，只要你承诺你不是精灵那边的，一切都好说。”

“我承诺。”

“签个字吧。”

签上自己的名字之前，鲁斯特反复确认文件的内容，那确实不过只是张保释文件。

“你有考虑过参军吗。”

“参军？为什么。”

“当然是为了夺回我们的领土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不自己去。”

郡长一愣，然后哈哈大笑起来，房间里满是他雄厚的男高音，“你说我为什么不去？孩子，你猜猜，你来猜猜我为什么不去，我是怕死吗？我是他妈的怂蛋吗？啊？！”郡长把自己的假腿拍在桌子上。“我他妈恨不得手刃那群杂种，但是我不能，没有助理我动都不能动，那群精灵吃了我们所有的部队，然后来拷问我，但是我，我比尔克伦德，除了辱骂他们，一个字都没说。”

“我是去了，但是补给被断了，没办法，后面的人不配合。”郡长如是说，“如果你也有相同的顾虑，那是你的自由，但请你不要再揣测别人。你可以走了。”

千城千面。

应当承认，不是所有的郡都都像伯明翰那样繁华，富得流油，也并不是所有郡都都像克罗这样，在漫长的历史中满目疮痍，遍体伤痕。她就是负责接触地面的轮，只要盘尼西林一日尚村，克罗就将继续她的磨损。但除了贫穷之外，这里的人仍然是人，男人们白天工作，晚上喝喝酒，打打牌，女人们也在白天工作，晚上也会喝酒打牌。温暖的北方滋润着一切，土地，人的皮肤，墙，武器，还有别的什么。所有人都有武器，湿润的墙上，湿润的桌子上，湿润的家里，湿润的身体旁。战争让大部分人逃到了南方，留下的人，在结束平平无常的工作之后，在刀与剑的周围入睡，他们在等战争的炮声。

街上没什么人。

运转社会需要的人并不多，这里的目的不是繁荣，而是在精灵入侵的时候，首先消耗它们的有生力量。以政府大楼为中心的街上，几乎所有的店铺都关门歇业，残破的门后面，是超越了三十年的陈设。鲁斯特破开一个酒吧的门，从厨房里摸到了一块芝士，还有一些面包，很奇怪，那些芝士和面包还能吃。

鲁斯特在厨房生了火，烤了点芝士，那些面包实在咬不动，拿来砌墙还差不多。不过鲁斯特还是把它们装了起来，以备不时之需。

“喂，你在干什么？”

“做饭。”

“这里是私人领地，出去吧。”一个警官打扮的人走了进来。

“人都走了。”鲁斯特说，“人既然都走了，那还算什么私人领地。”

“话不能这么说，一直以来，我们都在等他们回来。如果回不来，那也应该由遗产委员会处理。”

鲁斯特没说什么，扔给警官一样东西。

是酒。

“陪我喝一杯吧，大人。”

警官左顾右盼，叹了口气，掩上了破烂的门，来到了火旁边。

“你来自哪里。”

“……南方。”

“了不起，还有人愿意来这里。”警官打开瓶盖，灌了两口。

“你平时不喝酒吗。”

“警察怎么能喝酒，你这话说的。万一精灵打过来怎么办。”

说完，他又灌了两口。

“说起来，你为什么要来这里。”

“我不知道去哪儿。”

“来军队吧。”

“没有想法。”

“为了收复故土做准备，这不好吗。”

“没有想法。”

“年轻人。”警官又喝了两口。

“…”

“去南方吧，更南方，伯明翰，里昂，甚至亚历山大。这里不适合旅行，除非你想受苦。”警官说，“盘尼西林很大，在这里简直浪费生命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去。”

“当然是等着机会，收复故土啊，傻小子。”警官站了起来，把一口没动的酒瓶放在地上，“我年轻的时候也想出去，但不知道去哪，就留在了克罗，打了三十年的仗，从绝对优势打到满盘皆输。明明只要她愿意动手，一切都不是问题。”

“她？”

“一群在南方开辟领地的人，你只要知道他们很强，就行了。”

“南方还有什么？”

“神祇。”

临走的时候，鲁斯特拉开柜台，摸走了几枚铜板。

“您犯法了。”

“非法穿越边境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，您没有购买我们的商品，所以犯法了。”

里昂的边境，差不多就是边境的位置，鲁斯特被两个人拦了下来。

“可是我没有钱。”

“那跟我们走一趟。”

鲁斯特瞅准时机，把一个人的裤子扯了下来，又给了另一个人一脚，跑了。

那两个人反应过来，在后面追。跑着跑着，鲁斯特举起双手停了下来，那两人走近，鲁斯特趁着他们没反应过来，又是一人一拳。

到了最后，鲁斯特把他们都放倒，又把他们身上的东西摸了个精光。

“你他妈是谁？”

“布鲁本斯特。”

“那不是酒的名字？”

“我愿意叫什么就叫什么。”

鲁斯特就在他们俩旁边点着钱，看来他们抢了不少人，钱币当中还混了两枚戒指。这钱加起来足够买一辆马车的一根横梁。

“喂。”

女人的声音。

“怎么了。”

“住手。”

鲁斯特停下了点钱的手，站起来盯着那个女人。

灰白头发，黑色斗篷，腰间左右各一把剑。能看到的就这么多。

“怎么了。”

“说话的时候看我的眼睛，你在抢劫？”

“我是被抢的。”

听到这句话，躺在地上的那俩人一边大喊救命，一边朝着那女人展示伤口，说自己明明只是个商人，来这里做生意碰碰运气，却横遭不测，多么悲惨。

“你得帮我们做主啊！”

“杀了他！杀了那个混蛋！”

“闭嘴。”

那两人闭上了嘴，同时，仍然不断展示伤口。

“事实就是如此。”鲁斯特分出一半的钱，打算给那个女人。

“我不…”女人停住了嘴，同时拉开斗篷亮出自己的口袋。

看着鲁斯特把钱装进去，那俩人扯开了喉咙叫唤。

“我杀了你们！我杀了你们俩杂种！混蛋！下等马！”

“有本事杀了我！混蛋！杂种！下等马！”

“你们还有马？”鲁斯特走到那两人跟前。

“没有没有。”

“…”

女人笑出了声，连忙用手掩住嘴。

“你要去哪？”

“怎么了。”鲁斯特说。

“可以的话，能否一起走？”女人笑了笑。

“为什么。”

“你也不想我遇到这种事情吧。”

“没所谓。”鲁斯特丢下这句话，自顾自走了。

“这人好奇怪。”女人喃喃到。

“我也觉得。”

“我也是。”

躺在地上的两人恢复了点体力，拍拍身上的尘土，站了起来。

“那么小姐，能否归还我们的钱财？”

“你们的钱财？”

“是的，我们的。”

“那位给我的东西，想要仲裁的话，请把他叫过来，若他同意，我自然归还。”

听到这句话，两人脸红到了脖子根。

“对付不了他还对付不了你…？”

那人只觉得伸出去的手一阵清凉，转眼一看，手臂被整根切掉，切面光滑完整，巧夺天工，就连手臂也没反应过来，过了一会，血才从那里喷出来。

“还要钱吗。”

“不…不要了。”

“那就好。”

甩干剑上的血，收剑入鞘。女人赤红的眼睛仿佛禁锢二人的铁笼，若没有她的旨意，两人大气不敢喘一口。在二人的眼睛里，女人分明就是已然消失在历史当中的吸人精血的禁忌怪物，血裔。但她并不是，她的头发是海洋一般的湛蓝，裸露在外的皮肤暴露在璀璨的阳光下，光滑而细致，她大概是个贵族，或者类似的什么。但贵族怎会孤身一人走在这里？尤其还是个女人？不过她确实是个贵族，这也不稀奇，只要你有钱，或者祖上某个人走了什么成就，你就能沾一份光，得个贵族的好听名号。

如果她是贵族，那么两人放下的处境就可以用两个字来形容。

等死。

贵族杀死平民，只要理由充分，就不会被追究任何罪责，而往往，一切理由的评判者通通不由分说地向着贵族的陈词。也就是说，在这里，两人的命就这么完完全全地放在她手心把玩。

掌握生杀大权的感觉令她愉悦至极。

但还不够。

她解下两把剑，插在地上，走到了远处。

“给你们两个选择。”

“不要！不要！”被砍掉胳膊的人跪了下来，“求您了，我们不想自相残杀，也不敢拔剑，求您了，放我们一条生路，你也快跪下！求您了！”

另一个人有些迟钝，过了一会才反应过来，跪了下去。

“求我，我就会放过你们？”

两人把头按在地上，只剩下了颤抖。

“说实话，你们把要做的说出来，也够没意思。这样，你们只死一个，如何。”

“杀了我，比尔吉。”断了手的男人如是说道，“照顾好克里斯汀，好吗。”

“我，我不能…”

“动手吧，比尔吉，我活了…”

“快点。”女人说，“我戏剧听得足够厌烦了。”

“快杀了我。”

“我不能。”那个叫比尔吉的男人直直盯着她，那眼睛里有几分愤怒，有几分恐惧呢？女人不会读心术，对此完全不可知，但她知道，略微俗套的喜剧即将上演。

“杀了她，我们都能活下去。”

对，太对了，万分正确。

比尔吉站了起来，拔出了剑刃。

“回来！笨蛋！回来！”

刹那间，紧盯着女人眼睛的比尔吉挥动剑刃，朝着跪在地上的男人砍去，来不得反应，又将剑刃直直插进自己的腹部。

“三。”女人念出这个字，比尔吉如梦初醒，颤抖着的眼睛看着女人解下斗篷，露出一对精灵的耳朵。

“幻术…”

“愿理智之光照耀你我。”女人缓步走进，蹲在比尔吉跟前，纤细的手顺着剑刃插进了他的肚子搅弄，比尔吉冷汗直流，但一个字也说不出来。他只得到了意识的清醒，却完全无法控制身体。女人的手突破层层脏器，捏住了比尔吉的脊骨，稍一用力，比尔吉以诡异的姿势向后倒去，就像是一层台阶铺在地上。他口吐鲜血，过不了多久，他就得被自己的血淹死，

“比尔吉！！！！”

“你确定就这么一个人穿越荒野？”

女人追上了鲁斯特，在他后面走着。

夜幕降临，本是危险的时刻，奈何自然的危险对对一切生物一视同仁。

“一直都是这样。”

“我叫爱尔维拉，你呢。”

“布鲁本斯特。”

鲁斯特骗了她，心里却没有一丝愧疚。

他就从来没有过那种东西。

“布鲁本斯特。”

“…”

“布鲁本斯特。”

“怎么了。”

“你要去哪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那你走什么。”

“我想走就走，走到哪算哪。”

“你要是死了怎么办。”

“那就死了。”

爱尔维拉放慢了脚步，鲁斯特没有任何反应，他依然向前走着。

“你要去哪？”

“你问过了。”

“我以为你一直只会一句回答。”

“我还能回答什么，我本来也不知道。”

“那我来给你个目标吧。”

“不必。”

“怎么能这样。”

“怎样都行。”

“那这样吧，你陪我一起去里昂，如何。”

鲁斯特没有应声，他继续走着，朝着远处若隐若现的灯火。

星光灿烂。

“如果我是你，我会答应。”爱尔维拉快走几步，赶了上去。

“…”

“如果我是你，我肯定会答应。”

“为什么。”

“有这么漂亮的美少女陪着，我怎么能不答应？”

鲁斯特停了下来。

“我不想上你，一点感觉都没有。”

说完，他继续走。

“你？”爱尔维拉有些生气，“你怎么能这样说话？”

“怎样都行。”

“你像根木头。”

鲁斯特又停了下来。

“这么说，你想让我上你。”

“…”爱尔维拉有点顾不过来，正欲争辩的时候。

“我不想，一点感觉都没有。”

说完，他继续走。

“我可是贵族。”

“怎样都行。”

“你们见到贵族不应该…”

“我没见过贵族。”

“现在你见到了。”

“你让我感觉所有贵族都是这样。”

“贵族也有很多，不同地方的贵族是不一样的。”

“贵族都是蔬菜。”

“油盐不进。”

“你想让我卑躬屈膝？还是想让我臣服于你？”鲁斯特停了下来。

“我只是想让你陪我一起走。”

“为什么。”

“没有为什么。”

“那好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“你怎么不走了。”

“你不走，我怎么算陪你走。”

“你这人啊。”爱尔维拉笑了笑，“好啦，我走在前面，你跟紧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“你怎么不动？”

“该睡觉了。”

鲁斯特醒过来的时候，太阳已经把周围烤得让人受不了，他大概是热醒的。爱尔维拉睡在他旁边，蜷缩着身体抱紧她的剑，尖尖的耳朵从蓝色的头发里露出来，感觉像是雨后突破泥土的白笋。

他环顾四周，没有了夜晚的星光，辨认方向变得很难。

他连这里是哪都不知道。

爱尔维拉醒了过来，也可能早就醒了。

“早安。”

“…”

“我们走了很远啊。”

“你知道这里是哪吗。”

“这里。”爱尔维拉闭上眼睛用鼻子闻了闻，“我们已经相当靠近农田了。”

“你闻的到农田？”

“是的，泥土的芬芳，作物的清香，一切都在风中传递。”

“你来带路吧。”

鲁斯特看着爱尔维拉，后者坐在地上，笑了笑，并不准备起身。

“礼仪，没有人教给你吗。”

鲁斯特没说什么，自己走了。

“喂，你！停下，等等我！”

鲁斯特停了下来。

爱尔维拉披好斗篷，扣好佩剑，急忙走了过来。

“让人做事，要说请，知道吗。”爱尔维拉拍了拍屁股上的尘土。

“请你带路。”鲁斯特从牙缝里挤出字来。

“我没听见。”

鲁斯特走了。

“啊你这个人，你走反了！”

如果国家是人类。

那城市便是军刀，城市便是枪矛。

而农村，无疑就是这个人的血肉与骨骼，他们沿着道具做成的血管，将压榨自己得到的养分散播到这个人类的身体各处——很少会有史官这么写，他们出身显赫，对于终身与泥土为伴的人只有短短几句“在王的治理下，人人安居乐业，平淡而幸福。”

平淡而幸福。

他们从路牌上得知，这个村子叫做“安科塔”，即车辙。

没有旅店，没有酒馆，也没有商店。这个村子的一切都归一个贵族所有，听说，那个贵族几乎从不关照这里。里昂太靠北，太危险，也太远。

鲁斯特坐在路边的石头上，看着一个个人把工具和其他的的东西运来运去。春天刚过不久，小麦还没抽穗，这个时候应该忙什么呢。

“现在应该种玉米了吧。”爱尔维拉说。

“没有下雨，玉米只能死。”

“玉米相当顽强，只要悉心照顾，就能丰收。”

“从上个月开始，天上没有一片云，没有下过一滴雨。”

风轻轻拂过，爱尔维拉压住了斗篷，没人看她，所有人都在看着脚下。

“你，为什么要去里昂。”

“我小时候在那里长大，几十年前，就走了，再也没回来。”

“三十年前？”

“是，你怎么知道。”

“三十年前，我的父母逃到了南方，之后生下了我。几个月前他们死了。”

爱尔维拉眼睛直了，盯着鲁斯特的头，鲁斯特说话从不看着人。“抱歉。”

“没有所谓。”

“你的父母…算了，到了里昂，我会好好补偿你。”

“我陪着你又不是为了补偿。”

“那是为了什么。”

“我不知道，但肯定不是为了那个。”

“唉。”

“你在里昂有家人？”

“我的家人，在战争爆发的时候就被处死了。我回去是想看看我的老家。”

“你现在回去，和找死有什么区别。”

“谁知道呢，战争不是我发动的，我也没有参与，也没有支持。我只是流血精灵的血。”

“谁会听。”

“你。”

“我决定不了什么。”

“我也决定不了什么，但这已经足够了。”爱尔维拉站了起来，“决定一件事的，有两个人就够了，你和我，我们一起走。”

“我有些累。”

“那，就休息。我们一起休息。”

“……爱尔维拉。”

爱尔维拉有些吃惊，这是他这是他第一次叫她的名字。

“如果有一日，我让你杀了我，不要犹豫。”

“怎么可能。”

“我是在说，你不要犹豫杀了我。”

“…我没有理由杀了你。”

鲁斯特没有说话，抛给她一个小东西。

那是一个银制的戒指，上面镶着一张块红宝石。

“你这是？”

“人类有人类的规矩，遗产委员会会保护戴着这对戒指的人。”

“我…这上面是谁的名字？”

“我父亲，这是我母亲的，如果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，你可以亮出来。”

“这有什么用？”

“我会为你争取时间，用那时间，逃出去。”

“如果真到那种时候，你不用担心。我会带你逃出生天。”

鲁斯特抬起头，盯着她的眼睛，没有任何感情，仅仅是盯着而已。

他笑了。

“我原本以为，你会不相信。”

“你在骗我？”

“人类根本没这规矩，婚姻什么也保护不了。”鲁斯特从石头上跳了下去，“休息够了，我们起身吧。”

“我没有开玩笑。”爱尔维拉说，“我会带你逃出生天。”

“没所谓。”

“等等。”爱尔维拉从腰间解下一把佩剑，“这个，你用。”

“我不会用。”

“这不是用来砍人的，你如果报上爱尔维拉的名号，精灵之中，无往不利。”

“你不会也在开玩笑吧。”

“是。”爱尔维拉笑着说，“一直带着两把剑，太重了。”

有人说，人用尽一生来赴死。

死亡是结局，的的确确的结局与确确实实的解脱，人类疲于奔命的一生结束之后，肉体分崩离析，魂归天际，以往的一切，爱与恨，富有与贫穷，一切都毫无意义。死亡就是死亡，即使是至亲，也别想让那具尸体有所回应，同时，婴儿呱呱坠地的时候，他的死就已然注定，任谁也无法逃脱。

里昂，是一座建立在死亡上的城市。

不同于克劳的磨损千年，里昂，在她漫长的岁月里，人类与精灵多次易手。核心城市中，人类与精灵风格的建筑鳞次栉比，它们就这样奇妙地沿着更早之前的城市规划，默默生长与改变，人类与精灵在这座城市仿佛有某种默契，这种默契让他们总是保留彼此最完整的建筑，而后在周围建设自己引以为豪的风格。建筑爱好者一定会对它们感兴趣，不过他们一般不会千里迢迢冒着去死的风险来就是了。

来里昂的路上，他们打了几份工。

有保镖，有厨师，也有教师。爱尔维拉的知识水平很高，当下贵族们所需要的敲门砖她通通知晓，所以一切都很顺利，他们白天在不同的地方工作，到了晚上睡在一起。

越是靠近里昂，就越能感受到变化，真正的城市是一颗健康活跃的心脏，每一次跳动都充满活力。这里的人们也不太一样，无论是口音，还是其他的什么。当然，主要是口音，没有战争的日子里，精灵统治者和人类统治者都会颁布自己的教育法案，如此一来，里昂就成了两者文化的奇特交融区。

等他们抵达里昂成，已经过去了六个月。

六个月里，一切如同以往。

“你的老家在哪里。”

“爱丽舍路，008号。”爱尔维拉说，“我猜，大概率住的不是精灵。”

“这么长时间，除了你，我没见过其他精灵。”

鲁斯特在这段时间里学习了剑术，他现在已经能熟练使用纤细的精灵长剑了。

“还好，如果你见到其他精灵，那只能证明战争又开始了。”

“谁知道呢。”

两人站在城墙的不远处，谁也不愿先走。

“你不进去看看吗。”鲁斯特说。

“看与不看，有什么区别呢。”

“确实没区别，但看了，就知道区别了。”

“你总是这样。”

“可能吧。”鲁斯特说，“我们走？”

“再等等。”

鲁斯特没再说什么，他们俩并排站着，人流在他们周围攒动。

“你知道吗，布鲁本斯特。”

“什么。”

“我其实，不叫爱尔维拉。”

“是吗。”

爱尔维拉走到布鲁本斯特的跟前，伸出手抚摸他的脸。

“你也不叫布鲁本斯特，对吧。”

“我确实不叫布鲁本斯特。”布鲁本斯特如是说。

“这样就好，本斯特。”

“…维拉。”

“我在。”

“我们进去吧。”

“好。”